

記憶就是歷史

「對比對照對流年，三人三地三本書」，這是《對照記》的推薦詞。這三人就是同時出生於一九六三年的三個六〇後同代人——台灣的楊照、香港的馬家輝和內地的胡洪俠。

吳曉梅

看了三人各自寫的序言，急切的想看個究竟。睡前翻看了兩個晚上，最後一晚竟一口氣讀完了。引誘着我的，不僅僅是他們的幽默、文采和隨意，不僅僅是一個個躍然紙上的生動形象和熱血青春，而是勾起了我腦海深處的一串串記憶。

火車。楊照在夜班車來的來往中服了兵役，馬家輝則揮不去幼時對火車的恐怖感覺，胡洪俠十六歲坐火車離家上學，而我對火車的記憶至今卻僅有兩次。第一次坐火車，是二〇〇二年去浙江遊學。

歷史課本。楊照對歷史課本的記憶定格在視他為「老鼠屎」的歷史老師身上，而我對歷史課本的回憶卻是溫暖的。進了文科班才愛上歷史課，也是因為歷史老師。他可不是一般歷史老師，我們要聽的不是課本，而是他滔滔不絕的歷史故事。

我細細的讀着他們的故事，時不時就漫遊到了自己的那段青春。如果你也是一個感性的人，一個願意講故事的人，一個喜愛品人的人，不妨找這本書來讀一讀，你一定不會失望，一定會在其中找到屬於你自己的故事。

黑心與傻瓜

汪金友

美國高盛集團公司前執行董事史密斯在辭職信中說，在過去的一年中，他曾經先後見過五位本公司的董事總經理，將客戶稱為「傻瓜」。

當你到快餐店吃飯的時候，你是「傻瓜」。因為你不知道送進嘴裡的食物，是不是曾經掉在地上，是不是已經過了保質期。

當你到超市購買食品的時候，你是「傻瓜」。因為你不知道那個價格高出一倍的「柴雞」，其實就是「肉食雞」。不知道那些已經過期的食品，經過「返包」以後重新上架。

當你到酒店裡喝酒的時候，你是「傻瓜」。因為你不知道幾百元一瓶的洋酒，進口到岸價只有十幾元。而且其中的百分之八十，都是國內偽造。

當你去考研的時候，你是「傻瓜」，因為你不知道坐在你旁邊的一些人，已經知道了標準答案。即便你頭懸樑、錐刺股，也沒有人家考分多。

當你去買名貴中藥的時候，你是「傻瓜」。因為你不知道那些精美包裝之內，經常會有「以次充好」。北京市某中醫院，最近就因此受到查處。

其俸給之總額不得超過本校專任教職員俸給之最高限。聘文科教授並兼任編纂員，其月薪為二百四十元，這是當時北大初級教授的俸給數額。蔡元培當時以北大校長身份，兼任國史編纂處處長，這也是編纂處章程所規定的。為了延納周作人進北大，作為校長的蔡元培可說是盡心盡力了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周作人與北大國史編纂處

段懷清

周作人《紅樓內外》(署名王壽遐，刊《子曰》叢刊第四輯)中有這樣一句話：我於民六(去)了北大，那正是文學革命與新文學運動的前夜，我出了課堂，卻又進了辦公室，當一名小小的職員，與學生教員一直保持著接觸。

這所謂「出了課堂，卻又進了辦公室，當一名小小的職員」，指的應該是他從從北大的工作，被安排在北大的國史編纂處擔任編纂一職。有關周作人來北大之後的工作安排，可謂一波三折，其中無窮是北大校長蔡元培，還是從中奔走此事的魯迅，無不是在盡心盡力成全此事，而作為最重要的當事人的周作人，看上去倒像是在聽憑「中間人」(安排的樣子)查《周作人年譜》(張菊香等編)，一九一七年三月，魯迅向蔡元培推薦，北大聘請周作人為教授。不過，蔡元培擬聘周作人教授語言學和文學，魯迅在此致蔡元培內容告訴周作人之後，周作人回覆「此二學，均非所能，略無心得，實不足教人。若勉強教說，反有辱教之虞。」

顯然與此有關，在周作人到達北京面見蔡元培之後，鑒於之前所擬擔任課程不能就，又正值學期中間，所以蔡元培提出讓周作人擔任預科國文。這顯然同樣不如其本意。這使我聽了大為喪氣，並不是因為教不到本科的功課，實在覺得國文非我能力所及，但說的人非常誠懇，也不好一口拒絕，我只能含混的作答，考慮後再說。

這所謂「考慮後再說」，無疑就是有禮貌的拒絕。其結果，就是幾天後的「辭教國文事，並告擬南歸」。翌日，又得蔡元培信，告邀暫至北大附設的國史編纂處任編纂，月薪一百二十元。

別一日，在與魯迅相商後，周作人往北大訪蔡元培，「言定在國史編纂處工作，從十六日開始，每日工作四小時，午前、午後各二小時」。周作人在國史編纂處具體的歷史學家外，另設置編纂委員會管理外文，沈兼士

主管理日文；周作人負責收集英文資料。辦公處所即在圖書館堆放英文雜誌的屋裡。九月，周作人得北大聘書，「敬聘周作人先生為文科教授，兼國史編纂處編纂員」。

另查《北京大學日刊》一九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刊載「即周作人已經被聘請為文科教授兼任國史編纂處編纂員之後」(《北京大學附設國史編纂處章程》)十五條，可知當時蔡元培聘周作人在此處「屈就」，是依照章程第八條，即本校編纂員不足時，「得由處長延聘……技外專門學者分任之為特別編纂員。」

另第十三條亦規定，「本校教員兼任本處編纂員者，其俸給之總額不得超過本校專任教職員俸給之最高限。聘文科教授並兼任編纂員，其月薪為二百四十元，這是當時北大初級教授的俸給數額。蔡元培當時以北大校長身份，兼任國史編纂處處長，這也是編纂處章程所規定的。為了延納周作人進北大，作為校長的蔡元培可說是盡心盡力了。

此說來，北大也成全了周作人。當然，對於胡適、周作人與北大之關係來說，這種成全也是雙向的，套用當下時髦的一個詞，也是雙贏的。另，《北京大學日刊》一九一七年十一月十八日，又刊載了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《國史編纂處徵集條例》，凡七條。其中最後一條對「本處辦公時間」，做了專門規定，即「每日共七小時」。所以幾個月前周作人受聘為編纂員時每日工作四小時，或為蔡元培對其特別對待，也或當時徵集股員的工作時間尚未嚴格規定亦未可知。

嘉定觀竹

先與沈華適見面，總是相約在蘇州，他從東面進城，我從西面遠來，在西北街的扇莊，我將請他奏刀的文玩交付予他，他把完成的作品給還我。他經常會在隨身的包裡，取出新刻完成或者剛剛寫就墨稿的扇骨，給我欣賞。

得識這位青年竹刻家出於偶然。我曾經強求一位吳門竹刻為我在木器上刊刻銘文，沈華適看後認為受工具影響效果不夠理想，他說他們嘉定竹刻的技藝與工具可以適應木器銘刻。我得知他是嘉定一所中學的美術教師，他為我講解了他們刀具的特殊之處，並給我觀看了他的竹刻作品。其中有一件《吳中絕技》楷書臂擱印象最深，一為留青一為陰刻，文字出自張宗子《陶庵夢憶》，因起首一句「吳中絕技：陸子岡之製玉」，素為我所深喜。全篇正文一百二十二字，書寫墨稿的是金山書法家協會主席鄭永明，他寫得一絲不苟，他也刻得無一懈筆。這樣篇幅的文字，在文學屬於小品，甚至超級小品，而在竹刻作品，則堪稱巨製，僅留青一件就需要費時兩月有餘，每個字跟腳乾淨，底版平整，功力可觀。

我就特意在研木堂買來以印度房樑舊料所製紫檀筆筒，請他刊刻詩文，囑託他請鄭永明書寫墨稿。鄭永明的書法純粹出自二王帖學一路，未受碑學侵染，

沈華適的刻竹，我雖零星看過一些，但未窺全豹，深懷好奇。今年春正，我與他相約去嘉定欣賞作品，並去訪他師傅蔣玉銘，蔣先生是目前南北新文玩界公認的嘉定竹派拳旗領軍人物。

沈華適的書房，紫砂壺已經用普洱茶湯泡洗過，仿汝窯茶具擺開，沉香正點得飄渺。一張民國蘇工亂拼踏腳的櫸木書桌，後面是櫸木扶手椅，靠邊放一張

沈華適的書房，紫砂壺已經用普洱茶湯泡洗過，仿汝窯茶具擺開，沉香正點得飄渺。一張民國蘇工亂拼踏腳的櫸木書桌，後面是櫸木扶手椅，靠邊放一張

沈華適的書房，紫砂壺已經用普洱茶湯泡洗過，仿汝窯茶具擺開，沉香正點得飄渺。一張民國蘇工亂拼踏腳的櫸木書桌，後面是櫸木扶手椅，靠邊放一張

沈華適的書房，紫砂壺已經用普洱茶湯泡洗過，仿汝窯茶具擺開，沉香正點得飄渺。一張民國蘇工亂拼踏腳的櫸木書桌，後面是櫸木扶手椅，靠邊放一張

沈華適的書房，紫砂壺已經用普洱茶湯泡洗過，仿汝窯茶具擺開，沉香正點得飄渺。一張民國蘇工亂拼踏腳的櫸木書桌，後面是櫸木扶手椅，靠邊放一張

沈華適的書房，紫砂壺已經用普洱茶湯泡洗過，仿汝窯茶具擺開，沉香正點得飄渺。一張民國蘇工亂拼踏腳的櫸木書桌，後面是櫸木扶手椅，靠邊放一張

沈華適的書房，紫砂壺已經用普洱茶湯泡洗過，仿汝窯茶具擺開，沉香正點得飄渺。一張民國蘇工亂拼踏腳的櫸木書桌，後面是櫸木扶手椅，靠邊放一張

沈華適的書房，紫砂壺已經用普洱茶湯泡洗過，仿汝窯茶具擺開，沉香正點得飄渺。一張民國蘇工亂拼踏腳的櫸木書桌，後面是櫸木扶手椅，靠邊放一張

沈華適的書房，紫砂壺已經用普洱茶湯泡洗過，仿汝窯茶具擺開，沉香正點得飄渺。一張民國蘇工亂拼踏腳的櫸木書桌，後面是櫸木扶手椅，靠邊放一張

沈華適的書房，紫砂壺已經用普洱茶湯泡洗過，仿汝窯茶具擺開，沉香正點得飄渺。一張民國蘇工亂拼踏腳的櫸木書桌，後面是櫸木扶手椅，靠邊放一張

沈華適的書房，紫砂壺已經用普洱茶湯泡洗過，仿汝窯茶具擺開，沉香正點得飄渺。一張民國蘇工亂拼踏腳的櫸木書桌，後面是櫸木扶手椅，靠邊放一張

沈華適的書房，紫砂壺已經用普洱茶湯泡洗過，仿汝窯茶具擺開，沉香正點得飄渺。一張民國蘇工亂拼踏腳的櫸木書桌，後面是櫸木扶手椅，靠邊放一張

沈華適的書房，紫砂壺已經用普洱茶湯泡洗過，仿汝窯茶具擺開，沉香正點得飄渺。一張民國蘇工亂拼踏腳的櫸木書桌，後面是櫸木扶手椅，靠邊放一張

沈華適的書房，紫砂壺已經用普洱茶湯泡洗過，仿汝窯茶具擺開，沉香正點得飄渺。一張民國蘇工亂拼踏腳的櫸木書桌，後面是櫸木扶手椅，靠邊放一張

沈華適的書房，紫砂壺已經用普洱茶湯泡洗過，仿汝窯茶具擺開，沉香正點得飄渺。一張民國蘇工亂拼踏腳的櫸木書桌，後面是櫸木扶手椅，靠邊放一張

家常飯

年邁的父母要從老家來看望我。我在內地這個城市工作十多年了，他們二老很少來。我決定好好招待一下他們，讓他們也體驗一下飯店的美食和服務。

父母說好中午坐公車到，我早早在一家大酒店訂好了房間。接到父母後，我委婉地提出家裡沒做飯，就在飯店「將就」一下。母親皺了一下眉頭，父親一聽很新鮮，就用腳悄悄踢了一下母親，說：「孩子們的心意，咱們就去吃點吧。」

進了飯店，妻子要父親點菜，我趕緊搶了過來，我怕父親難堪。年近七十的父親，不認識幾個字，也沒來過飯店，能點出什麼菜呢？我就依據父母的口味，點了兩葷兩素，要了一個湯。我知道父親愛喝一點，又要了一瓶酒。我看到父母的臉上慢慢漾出了喜色。這下子，等於讓他們也見識了城市的檔次，我心裡漸漸有了一股自豪感。作為兒子，我沒有給二老丟臉，十幾年的奮鬥，終於融入了這座城市，而且偶爾也能享受一下生活。

父母在我家玩了兩天，送他們走後，在朋友們面前我津津樂道，甚至提醒他們，老人一輩子辛苦，有機會一定要請他們到飯店裡吃頓飯。

兩個月後，父親過生日，我再次邀請他們來這裡過。我說：「我們要上班，孩子要上學，回不了老家，你們來我們這裡吧，晚上可以一起去飯店慶祝一下。」我的話剛說完，父親就在電話裡一個勁兒地拒絕：「不去打擾你們了，你們要忙，打個電話就可以了。」我又給母親打電話，我和母親最親，說話也隨便。母親告訴我：「大致呀！不是你爸不願意去你那裡，而是你沒有把他當自己人。」我一怔，不明白母親的意思。母親又在電話裡自言自語：「不是你爸怪你，你想，哪有一家人去那麼大的飯店裡吃飯去啊。去吃飯的，還不都是外人？再說，你倆過日子容易嗎？看你累得頭髮都快掉光了，當娘的我也心疼呀！」

還有一些媳婦、媳婦、老媽媽等年齡較大的女傭，如周瑞家的、林之孝家的、王善保家的、宋媽、祝媽。王熙鳳協理寧國府時，女傭名冊上共一百五十名，榮府比寧府要多一些，約一百八十人左右。這些女奴，資格老，佣金應比丫頭高，如果平均每月按一兩算的話，年需銀子近二千一百八兩。

男僕人也不少，小廝、車伕、轎夫、馬伕、門衛、廚師、班頭、買辦、管帳、倉管、清客應有盡有。有一回，鳳姐看着十來個小廝在擺花盆。寶玉幾次外出都碰到自家在打掃的小廝三十人。寶玉除了生活起居需丫頭服侍外，另有隨身小廝十個。書中有名姓的男僕有五千人，加上無名姓的，不下百人。男僕中有些是書中第一級白領，如林之孝、賴大、吳新登等，他們的佣金高於女僕，平均每月以三兩計，年開支為三千六百兩。

以上測算，榮府男女奴僕總數約為三百八十人，年總支出需六千五百兩。計算依據是，第六回說合算起來，榮府人口共有「三四四百丁」而男女主子，即榮府本宅真正有血緣關係的只有：賈母、賈政賈政夫婦、賈璉夫婦、迎春探春、李執事賈蘭子、寶玉，也就只那麼十多個人。這樣算，是不準確的。

（一）日常開銷。榮國府的福利待遇是相當不錯的，吃飯、穿衣、住房、玩樂都不花私人的錢，連丫頭生了病都可以公費報銷，逢年過節還發新年衣服。吃是頭等大事，賈母就很講究，設有頭等專席，將天衣名廚寫成水牌輪流着，按月伙食一百五十兩，年開支一千八百兩。主子賈政、賈政夫婦也上行下效，各自分起小灶，享受稀世珍饈，按每月五十兩算，年需三百六十兩。大觀園中則是三百一十小宴，五日一宴，年需八百六十兩。令人咋舌，才算每月也得二千兩。奴僕三百八十人吃的大廚房，按每月伙食二兩算，年開支也要九千多兩。還有客來客去，迎來送往的開支。專吃的，每年共需二萬多兩。史學家史景遷在《曹雪芹與康熙》一書中說：當時中國一個農戶一年有十八兩銀子就可以生活了。《紅樓夢》中一頓螃蟹宴用了二十多兩銀子，故劉姥姥說：「阿彌陀佛，這一頓的錢就夠我們莊稼人過一年的了。」

穿着服飾。講究鮮艷麗麗，小姐太太不必說，王夫人、薛寶釵的衣飾價值萬金。連丫頭也要穿綾羅綢緞，大門口的看門人都帶冠履。像晴雯這樣的丫頭，榮國府約有六十人，她死後遺留的衣裳價值約四百兩。衣食並論，穿這一項，每年少說也要一萬五千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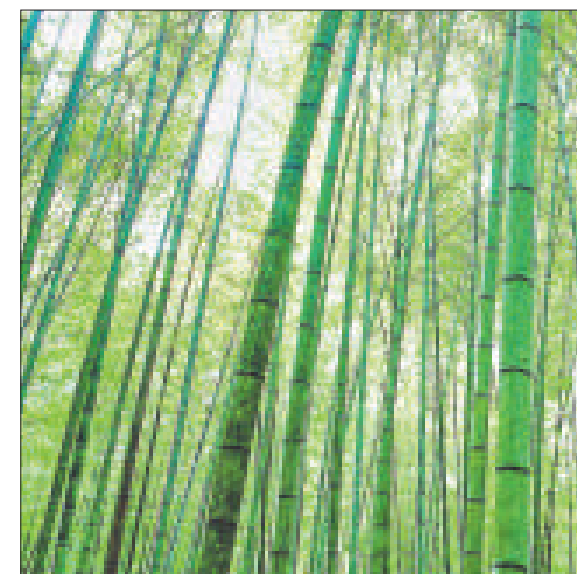
（二）人情開支。七、七、二，還有幾家大禮，至少得三千兩銀子用。由於春在宮中，大監是不能得罪的，夏大監已借去一千二百兩，還派人來要二百兩，王熙鳳只好應付。還有個周大監一張口就要一千兩，賈璉應答稍慢了一點，他臉上就難看。內廷官員更不用說了。這筆費用，一年起碼一萬兩。

（三）零星開支。工程修繕、種花木、養車馬，零星費用也不能忽視。如賈芹管理沙灘道士，每月要一百兩，年一千二百兩；賈芸負責種樹，需二百兩；劉姥姥到賈府，王夫人送了二百兩；府中各處鳥兔吃食，年需四百兩；主子朝見皇親、來往慶吊、祭拜佛神、齋僧布施、長途公差等，年需二萬餘兩。

（四）節日生辰開支。喜慶生日耗費，為中國人的古老傳統。榮府自然會藉此顯示其富貴豪華的氣派，耗費驚人。賈母的規格最高，擺大宴二百兩計，全年共需三千六百兩。王熙鳳生日，戲酒錢就用了二百三十兩。傳統節慶，從元旦、元宵、清明、端午、中秋、重陽、冬至到除夕，每個節日要花二、三千兩。這項開支，每年約需一萬兩。

（五）特別項目的開支。元妃省親和建造大觀園，是榮國府需「立項」、「審批」的大筆支出。曹雪芹在書中通過趙姨娘之口說：「噯呀！好勢派！誰也不相信的。別講主子成了黃土了，還是世上有的，沒有不是堆山積海的。」四個字竟不得了！一省親別墅有長三點五里，建築工程直接費用約四萬兩；裝飾附加工程如道路、圍牆、山巒、小橋、河道等費用十一萬兩；竣工後去姑蘇聘教習、採辦女孩、置辦樂器等用三萬兩；置辦彩燈、簾帳二萬兩；金銀器、綢緞等用三萬兩。以上共計二十三萬兩。

以上累計，總開支達三十七萬餘兩。一個不知生產經營只知消費的家族，是注定要沒落敗亡的，這一趨勢和命運是任何人都無法挽救的。榮國府正是這樣一個大家族。（下）



修竹茂林

（資料圖片）

給榮國府算一算收支帳

周慶捷

穿着服飾。講究鮮艷麗麗，小姐太太不必說，王夫人、薛寶釵的衣飾價值萬金。連丫頭也要穿綾羅綢緞，大門口的看門人都帶冠履。像晴雯這樣的丫頭，榮國府約有六十人，她死後遺留的衣裳價值約四百兩。衣食並論，穿這一項，每年少說也要一萬五千兩。

（二）人情開支。七、七、二，還有幾家大禮，至少得三千兩銀子用。由於春在宮中，大監是不能得罪的，夏大監已借去一千二百兩，還派人來要二百兩，王熙鳳只好應付。還有個周大監一張口就要一千兩，賈璉應答稍慢了一點，他臉上就難看。內廷官員更不用說了。這筆費用，一年起碼一萬兩。

（三）零星開支。工程修繕、種花木、養車馬，零星費用也不能忽視。如賈芹管理沙灘道士，每月要一百兩，年一千二百兩；賈芸負責種樹，需二百兩；劉姥姥到賈府，王夫人送了二百兩；府中各處鳥兔吃食，年需四百兩；主子朝見皇親、來往慶吊、祭拜佛神、齋僧布施、長途公差等，年需二萬餘兩。

（四）節日生辰開支。喜慶生日耗費，為中國人的古老傳統。榮府自然會藉此顯示其富貴豪華的氣派，耗費驚人。賈母的規格最高，擺大宴二百兩計，全年共需三千六百兩。王熙鳳生日，戲酒錢就用了二百三十兩。傳統節慶，從元旦、元宵、清明、端午、中秋、重陽、冬至到除夕，每個節日要花二、三千兩。這項開支，每年約需一萬兩。

（五）特別項目的開支。元妃省親和建造大觀園，是榮國府需「立項」、「審批」的大筆支出。曹雪芹在書中通過趙姨娘之口說：「噯呀！好勢派！誰也不相信的。別講主子成了黃土了，還是世上有的，沒有不是堆山積海的。」四個字竟不得了！一省親別墅有長三點五里，建築工程直接費用約四萬兩；裝飾附加工程如道路、圍牆、山巒、小橋、河道等費用十一萬兩；竣工後去姑蘇聘教習、採辦女孩、置辦樂器等用三萬兩；置辦彩燈、簾帳二萬兩；金銀器、綢緞等用三萬兩。以上共計二十三萬兩。

以上累計，總開支達三十七萬餘兩。一個不知生產經營只知消費的家族，是注定要沒落敗亡的，這一趨勢和命運是任何人都無法挽救的。榮國府正是這樣一個大家族。（下）

以上累計，總開支達三十七萬餘兩。一個不知生產經營只知消費的家族，是注定要沒落敗亡的，這一趨勢和命運是任何人都無法挽救的。榮國府正是這樣一個大家族。（下）

以上累計，總開支達三十七萬餘兩。一個不知生產經營只知消費的家族，是注定要沒落敗亡的，這一趨勢和命運是任何人都無法挽救的。榮國府正是這樣一個大家族。（下）

以上累計，總開支達三十七萬餘兩。一個不知生產經營只知消費的家族，是注定要沒落敗亡的，這一趨勢和命運是任何人都無法挽救的。榮國府正是這樣一個大家族。（下）

以上累計，總開支達三十七萬餘兩。一個不知生產經營只知消費的家族，是注定要沒落敗亡的，這一趨勢和命運是任何人都無法挽救的。榮國府正是這樣一個大家族。（下）

以上累計，總開支達三十七萬餘兩。一個不知生產經營只知消費的家族，是注定要沒落敗亡的，這一趨勢和命運是任何人都無法挽救的。榮國府正是這樣一個大家族。（下）

以上累計，總開支達三十七萬餘兩。一個不知生產經營只知消費的家族，是注定要沒落敗亡的，這一趨勢和命運是任何人都無法挽救的。榮國府正是這樣一個大家族。（下）

人生在線

張旭

年邁的父母要從老家來看望我。我在內地這個城市工作十多年了，他們二老